

#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80304000530



环宇高科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知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环宇高科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 10 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环宇高科有限公司  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  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00C-008：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 
产品名称：交流接触器  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  
依据的标准：GB/T 14048.2-2020  
生产企业名称：环宇高科有限公司  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

联系人：王春梅  
电话：0577-62888554  
电子邮箱：huyujsh@vip.163.com  
指定签字人：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1-08-20  
自我声明地点：浙江乐清  
生产者签章：



注：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cx.cnca.cn）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##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4000530

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CJX2-2510、CJX2-2501、CJX2-2510N、CJX2-2501N；Ith:40A；Ui:690V；AC-3:Ue:AC220V/AC380V/660V，Ie:25A/25A/18A(CJX2-2510，CJX2-2501)；AC-4:Ue:AC380V/660V，Ie:8.5A/4.4A(CJX2-2510，CJX2-2501，CJX2-2510N，CJX2-2501N)；Us:AC36V，AC110V，AC127V，AC220V，AC380V；3P；配用的辅助触头:Ith:10A；AC-15:Ue:AC380V，Ie:0.95A；Ue:AC220V，Ie:1.6A；DC-13:Ue:DC220V，Ie:0.15A；Ue:DC110V，Ie:0.3A

联系人: 王春梅  
电话: 0577-62888554  
电子邮箱: huyjsb@vip.163.com  
指定签字人:

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1-08-20  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乐清  
生产者签章:

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